(三) 專業科目(或實習科目)

表11-2-3-○ 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校訂科目教學大綱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名稱 | 中文名稱 | 租稅法規理論與應用 |  |
| 英文名稱 | Tax Regulations Theory and Application |  |
| 師資來源 | ◼內聘 外聘 |  |
| 科目屬性 | 必／選修 |  必修 ◼選修 |  |
| 實習科目(分組 ◼不分組) |  |
| 科目來源 | 群科中心學校公告--校訂參考科目◼學校自行規劃科目其他  |  |
| 學生圖像 | 學習力、專業力、品格力 |
| 適用科別 | 會計事務科 |  |  |  |  |  |
| 學分數 | 2 |  |  |  |  |  |
| 開課年級/學期 | 第三學年第一學期 |  |  |  |  |  |
| 建議先修科目 | ◼無有，科目  |  |
| 教學目標(教學重點) |

|  |
| --- |
| 一、瞭解當前租稅結構、租稅收入之劃分及稽徵行政之知識。二、熟諳我國現行租稅制度及各種租稅法律相關理論。三、將租稅法律理論應用於實際生活中與生活結合。四、培養守法觀念，善盡納稅義務，成為良好國民。 |

 |  |
| 教學內容 |  |
| 主要單元(進度) | 內容細項 | 分配節數 | 備註 |  |
| 1. 租稅之

基本概念 | 1.租稅之定義與特性2.租稅之分類3.租稅之基本原則4.我國現行的租稅制度及稅目 | 5 |  |  |
| 二、租稅法之內容 | 1.租稅法之架構2.租稅法之性質3.租稅法之制定程序4.租稅法之基本原則5.我國現行賦稅行政組織 | 7 |  |  |
| 三、我國近年稅務法令變革 | 1.所得稅制的變革2.跨境電商新稅制3.跨國反避稅措施 | 5 |  |  |
| 四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 | 1.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立法意旨2.納稅義務人權利之保護內容介紹 | 5 |  |  |
| 五、稅捐稽徵法 | 1.納稅義務人2.稅捐核課與徵收3.稅捐之保全方式4.稅捐行政救濟5.罰則與減免罰則 | 8 |  |  |
| 六、稅捐違章、洗錢防制 | 1.稅捐違章的類型、裁處原則與減免事由2.逃漏稅與洗錢防制 | 6 |  |  |
| 合計 |  | 36節 |  |  |
| 學習評量(評量方式) |

|  |
| --- |
| 1.學習單及作業評定 2.教師觀察上課參與程度 3.心得報告及筆試 |

 |
| 教學資源 | 由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教材審查會議選定或編寫合適用書 |
| 教學注意事項 |

|  |
| --- |
| 一、教材編選 1.所編選之教材宜設計適當之練習及多樣性活動並能不斷更新。2.教材之編選應顧及學生需要，課程內容儘量與生活相結合，以引發學生興趣，使學生能應用所學知能於實際生活中並能洞察實際生活之各種問題，培養解決問題之能力。3.教材之選擇須具實用性，課程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觀察、探索及討論的學習機會，使學生具有適應變遷及自我發展之能力。二、教學方法 1.可藉由學生完成之作業與心得報告，增進其對現行租稅之瞭解與分辨各稅之能力。2.進行教學前，應編定教學進度表並能依照學生程度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3.教學時應著重名詞定義、法規精神之介紹與生活應用，避免繁複計算或過多法條記憶背誦之內容，並可採用分組方式教學。4.多注意政府各項稅務宣導活動之有關資訊。5.教學完畢後，應根據實際教學成效修訂教學計畫，以期改進教學方法。 |

 |

備註：1.每一欄位均請填寫完整。

2.若同群多科開設同一科目，可共用一表敘寫。